經濟部商業發展署

南部商業服務業經營精進計畫

適用對象 | 南部商業服務業業者服務內容 | 輔導企業創新經營轉型

誰可以申請?

依法辦理公司登記、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之企業 其企業位於南部縣市

(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)轄內 日營業項目屬商業服務業範疇。



申請類型與輔導款

個別申請

單一企業申請 至少執行3項 每案至多<mark>10</mark>萬元(含稅)

聯合申請

由2家以上企業聯合申請至少執行3項+跨域合作 每案至多35萬元(含稅)

輔導內容

四新一跨域

至少擇3項

新產品

新通路

新體驗

新商模

聯合申請需再包含

跨域合作

聯絡資訊 |

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

陳經理

(07)222-3999#116

*相關內容以正式公告為主